**质管部发〔2024〕11号 签发人：赖习敏**

**关于加强门店阴凉品种及冷链药品质量管理的通知**

**各门店：**

因近期气温逐渐回温，为保证药品质量安全，现就加强阴凉区药品及冷链药品管理要求通知如下，请各门店认真自查、严格执行！

1、按药品说明书要求的**储藏条件**进行储存，并将需阴凉储存的品种放置阴凉区。

2、密切关注常温区、阴凉区、冷藏柜的**温湿度计**，根据当天实际温度进行填写，如温湿度不合格则需采取措施进行调整，如：开启空调。

3、请所有门店在今日之内自查门店**空调是否能正常运行**。

3、请所有门店**自查电费余额**（有没有经营冷链药品的门店都要自查），确保余额充足，保证空调及冷藏柜正常运行。

4、部分门店冰箱冷链报警器存在报停和离线的情况，导致门店无法及时接到电话报警和微信提醒，请所有经营冷链药品的门店，**立即测试能否收到报警信息或电话（**短暂关闭冰箱电源，看能不能收到报警信息、报警电话），测试后如果不能收到报警，请立即在微信群“太极药房冷链监控交流群”告知冷链工程师或质管部何丹处理。

报停启用操作步骤如下：打开微信小程序“路格云平台—点击冰箱—选择门店—点击启用—输入结束时间—启用。

5、请各位店长（报警信息接收人）晚上手机**不能设置静音**，手机不能远离自己。

6、若报警信息接收人晚上收到停电报警信息，一定要**赶到门店核实**（或通过万店掌核实），确认后立即转移冷链药品。

7、若门店遇到白天停电的情况，请门店就近租用发电机或转移冷链药品，并立即上报质管部。

 质管部

 2024年4月16日

主题词 冷链药品、阴凉品种 自查 通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6日印发

拟稿：何丹 核对：何玉英 （共印1**份）**